**上海建桥学院关于转发上海市教委转发的教育部社科司 《关于征集教育部社科委学风建设委员会＜工作简报＞稿件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各学院、系、部门：

现将市教委转发的《关于征集教育部社科委学风建设委员会＜工作简报＞稿件的通知》（教社科司函［2012］13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按照文件的有关要求，认真做好＜工作简报＞稿件征集工作，推动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。

稿件报送学校学风办（综合大楼615室科研处），由学风办集中整理后，再上报教育部社科司成果处，同时抄送市教委。

校学风办要求各单位务必请教学秘书和科研秘书分别将教风与学风、科研道德等情况以《工作简报》的方式，认真进行总结，并将形成的总结在11月底前由科研秘书提交到校学风办。

附件：1、教育部社科司《关于征集教育部社科委学风建设委员会＜工作简报＞稿件的通知》

2、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转发教育部社科司《关于征集教育部社科委学风建设委员会工作简报稿件的通知》

上海建桥学院学风办、科研处

二○一二年九月二十日

联系人：科研处 邓科，

联系电话：58139302，

电子邮件：catherme@126.com